

宁南县公路运输服务发展中心 2022 年 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宁南县公路运输服务发展中心职能简介。

为了维护道路运输市场秩序提供管理保障。道路运输经营许可与资质管理、从业人员资质管理、经营监督与经营处罚、质量纠纷调解、行业调查与统计。主要工作任务是加强道路运输经营包括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简称客运经营)和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简称货运经营);道路运输相关业务包括站(场)经营、机动车维修经营、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等管理工作。

（二）宁南县公路运输服务发展中心 2022 年重点工作。

1.加强公路运输行业的统计调查,收集整理,统计分析,数据上报等统计工作。

2.做好机动车维修经营备案工作和相关材料在行审平台的信息录入工作。

3.加强做好道路运输客运企业和驾培企业的质量信誉考核工作,增强道路运输客运企业的安全生产、经营行为、服务质量、管理水平。

4.加强在县交通运输局的统一领导下继续做好疫情监测、排查、预警等工作,紧盯重点时段、重点地区、重点领域,严密加强客运站等重点场所防控,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宁南县公路运输服务发展中心是宁南县交通运输局所属管理的其他事业单位，属于一级预算单位。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宁南县公路运输服务发展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0.7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外交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50 万元，农林水支出 1.0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63.3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63 万元。宁南县公路运输服务发展中心 2022 年收支总预算 90.70 万元。

（一）收入预算情况

宁南县公路运输服务发展中心 2022 年收入预算 90.70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0.70 万元，占 100%；机关事业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9 万元，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50 万元，农林水支出 1.0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63.38 万元，住房公积金支出 8.6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预算情况

宁南县公路运输服务发展中心 2022 年支出预算 90.70 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 87.70 万元，占 96.69%。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9 万元，事业单位医疗 9.50 万元，农林水支出 1.0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60.38 万元，住房公积金 8.63 万元；项目支出 3 万元，占 3.3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宁南县公路运输服务发展中心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0.70 万元。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0.7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50 万元、农林水支出 1.0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63.3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63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宁南县公路运输服务发展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90.7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 88.04 万元，增加 2.66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预算人员工资调整公用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9 万元，占 9.03%；卫生健康支出 9.50 万元，占 10.47%；农林水支出 1.00 万元，占 1.10%；交通运输支出 63.38 万元，占 69.88%；住房保障支出 8.63 万元，占 9.5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5（项）2022 年预算数为 8.19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 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款）事业单位医疗 02（项）2022 年预算数为 9.5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事业编制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和补充医疗保险。

3.农林水支出 213（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05（款）事业运行 50（项）2022 年预算为 1.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工作的经费。

4.交通运输支出 214(类)公路水路运输 01(款),公路运输管理 12(项)2022 年预算为 63.38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

5.住房保障支出 221（类）住房改革支出 02（款）住房公积金 01（项）2022 年预算数为 8.63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宁南县公路运输服务发展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7.7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9.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8.42 万元、津贴补贴 3.51 万元、奖金 2.37 万元、绩效工资 16.8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9 万元、在职职工医疗保险 3.76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6 万元、住房公积金 8.63 万元、生活补助 1.00 万元、医疗费补助 3.38 万元。

公用经费 8.3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9 万元、手续费 0.05 万元、水费 0.2 万元、电费 0.2 万元、邮电费 0.56 万元、差旅费 0.6 万元、维修(护)费 0.07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2 万元、劳务费 0.6 万元、工会经费 0.97 万元、在职福利费 1.81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5 万元。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宁南县公路运输服务发展中心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0.7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50 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与 2021 年预算持平。

主要原因是宁南县公路运输服务发展中心无因公出国（境）事由。

根据省外侨办批准的 2022 年因公临时出国（境）安排，拟安排出国（境）团组 0 次, 0 人。

（二）公务接待费与 2021 年预算持平。

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公务接待费无明显增减需求。

2022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接待外来人员经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与 2021 年预算持平。

主要原因是压减公务用车运行费。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2 辆，其中：轿车 2 辆，旅行车（含商务

车) 0 辆, 越野车 0 辆, 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2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其中: 轿车 0 辆, 旅行车(含商务车) 0 辆, 越野车 0 辆, 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2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0 万元, 用于 2 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宁南县公路运输服务发展中心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宁南县公路运输服务发展中心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 宁南县公路运输服务发展中心下属 0 家行政单位以及 0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0 万元, 比 2021 年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 增长/下降 0%。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 宁南县公路运输服务发展中心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宁南县公路运输服务发展中心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车辆购置经费 0 万元，购置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安排大型设备购置经费 0 万元，购置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2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 年宁南县公路运输服务发展中心部门通用项目和专用项目均按要求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交通运输支出 214(类)公路水路运输 01(款)公路水路运输管理 12(项)客运安全管理工作经费项目支出 3 万元。

具体项目及年度目标如下：

客运安全管理工作经费 3 万元，完成 2022 年主要工作任务是加强道路运输经营包括道路旅客运输经营和道路货物运输经营；道路运输相关业务包括站(场)经营、机动车维修经营、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等管理工作；抓好道路运输安全监管，特别是客运市场的安全管理工作；继续做好春运、治超、质量信誉考核、年度审验等工作。

十一、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5（款）行政单位离退休 01（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5（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 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款）行政单位医疗 01（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5.卫生健康支出 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款）事业单位医疗 02（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6.交通运输支出 214(类)公路水路运输 01(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2(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7.交通运输支出 214(类)公路水路运输 01(款),公路运输管理 12(项)。反映公路运输管理支出和公路路政管理支出。

8.住房保障支出 221（类）住房改革支出 02（款）住房公积金 01（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三公”经费：纳入财政厅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等费用开支。

附件：

1. 部门收支总表 1
2. 部门收入总表 1-1
3. 部门支出总表 1-2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
5.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2-1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3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3-1
8.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3-2
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3-3
10.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4
1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4-1
1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5
13.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6
1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7